

2023 年度
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6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11
一、收支预算总表.....	12
二、收入预算总表.....	13
三、支出预算总表.....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8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9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1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7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9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9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31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31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2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32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7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国家公园体制试点的有关方针政策，组织起草武夷山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区（以下简称国家公园）相关法规规章，研究制定各项管理制度。

（二）全面负责武夷山国家公园内的自然、人文资源和自然环境的保护与管理，规划与建设工作。

（三）组织制定武夷山国家公园内各种发展规划，各类人文、自然资源的保护与开发利用方案。

（四）组织开展资源调查并建立档案，组织生态环境监测。

（五）引导社区居民合理利用自然资源。

（六）组织开展游憩、科普宣教、科研合作和科学研究工作。

（七）组织实施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区特许经营，提出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区门票价格制定的政策建议。

（八）协调有关地区和部门在试点区内派驻机构的工作。

（九）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包括5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2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	财政核拨单位	24
武夷山国家公园执法支队	财政核拨单位	62
武夷山国家公园科研监测	财政核拨单位	16

中心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的主要任务是：围绕建设“文化与自然遗产世代传承、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典范”目标，对标《武夷山国家公园设立方案》，突出自然和人文兼备、保护和发展兼容、全民和集体兼顾、科研和游憩兼具，持续推进武夷山国家公园高起点、高标准、高质量建设。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突出自然和人文兼备，保护传承珍贵遗产。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武夷山有着无与伦比的生态人文资源，是中华民族的骄傲，最重要的还是保护好”，始终坚持生态保护第一，严厉打击各类破坏生态人文资源行为，切实保护好武夷山文化与自然双遗产。一是**世遗保护科学化**。待总体规划批复后，及时启动生态保护修复、生态旅游、自然教育等专项规划或实施方案编制。积极争取国家公园中央财政资金，启动武夷、星村、洋庄保护站建设项目选址等前期工作，实施黄岗山保护设施维修项目，开展巡护道路维护工程；配合地方政府开展茶文化遗址、武夷古道等保护修复，落实武夷山文化与自然遗产保护责任，建立健全遗产安全的风险防控长效机制，开展文物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整改消除风险隐患。二是**资源监管智能化**。实施遥感航拍及正射影像制作和卫星综合监测项目，利用卫星遥感技术对世界文化与自然遗产进行动态监测，及时掌握区内茶园变化、“两违”建设、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森林防火等情况，为保护管理提供决策参考；申报中央预算内防火项目，开展通讯网络覆盖前期工

作，适时织密国家公园物联网，进一步提升“天空地”一体化智能管理水平；建设森林防灭火基础设施工程，建立应急处置队伍，购买防火无人机，设立地面烟炉增雨保障系统，进一步完善防灭火基础设施。三是生态修复系统化。及时启动边界立标工作，严格落实分区管控要求，开展外来入侵物种普查，加强武夷山生态系统保护修复；采取定点粉碎、就地就近焚烧等方式，加快清理死亡松树；持续利用高压注射药物、喷洒绿僵菌等手段，强化松材线虫等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制定原景区森林质量提升方案，对死亡松树清理后出现的天窗区域进行彩化复绿，对科普展示馆周边进行林相改造。对退化林分及植被受损区域实施封山育林，建立森林结构稳定、生态功能强大、生态效益明显的森林植被体系。

（二）突出保护和发展兼容，促进绿色协调发展。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统筹保护和发展”，积极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不断推动生态保护、绿色发展、民生改善相统一，提升社区村民的归属感、幸福感。一是**执法规范化**。根据机构改革职能调整情况，及时配合调整权责清单。结合林长制工作要求，完善生态资源网格化巡护机制，严格落实执法联动机制、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自然人文资源的全要素、全天候巡查巡护，及时发现和制止违法违规开垦茶山、两违建设等破坏资源环境行为。二是**发展绿色化**。在落实生态补偿机制的同时，推进园地融合发展，支持所在地政府申请国家公园及周边保护发展资金，加强环

国家公园发展带建设。组织开展国家公园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工作，积极引导发展生态茶产业，建设生态茶园 250 亩，打造茶、竹、蜂蜜等地理标志特色品牌。三是**风貌协同化**。积极协调武夷山市政府，开展燕子窠剩余 1 户村民生态搬迁，争取实施桐木村立面改造试点工作，统一建筑风貌，打造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示范社区。实施桐木、坳头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改造提升垃圾收集站、公共厕所等卫生基础设施。积极争取四县市地方政府支持，深入挖掘入口社区特色，探索开展红星村示范点建设，加强入口社区建设的管控，建立与国家公园保护管理目标相一致发展方式，成为连接国家公园内外的桥梁和纽带。

（三）突出全民和集体兼顾，强化资源统一管控。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深入开展武夷山国家公园（福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在履行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的基础上，突出非国有自然资源管控，促进自然资源统一有效管理。一是**管控分区化**。按照国务院批复的《设立方案》要求，严格项目前置审核，落实分区管控措施。对核心保护区内的自然生态系统和自然资源实行最严格的保护，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一般控制区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符合管控要求的有限人为活动。待国家批复勘界定标成果后，按照相关规范标准，抓紧做好边界立标工作。二是**管理统一化**。加快推进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委托代理试点，加强国有自然资源资产管控。加大商品林赎买资金投入力度，在林

农自愿的前提下，力争赎买 2000 亩。持续实施集体和个人毛竹林地役权管理 4.5 万亩，强化管控措施，确保统一管控到位。此外，对园内未纳入地役权管理的集体毛竹林、茶山，强化日常生产经营活动跟踪管理，确保科学经营、有效管控。

三是经营特许化。严格落实《武夷山国家公园旅游管理制度》，持续实施访客容量动态监测和环境容量控制，将日游客容量控制在 3.2 万人次，年游客容量控制在 960 万人次。依法依规对九曲溪竹筏游览、环保观光车、漂流实行特许经营管理，强化特许经营业态检查，督促落实特许经营者主体责任，保障生态安全和公共权益。

（四）突出科研和游憩兼具，传播国家公园理念。牢记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要把论文写在田野大地上”“适度发展生态旅游”等，着眼于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强化科研监测，开展自然环境教育，为公众提供亲近自然、体验自然、了解自然的游憩机会，激发自然保护意识，增强民族自豪感。

一是科研合作化。深化与火山口湖、海南热带雨林等国内外国家公园的交流合作，加强与国内外科研机构、院校合作，落实战略合作协议，加快推进生物资源本底调查，持续开展地表水、大气、水文等多因素指标监测；积极谋划“双碳”相关科研项目，合力推动“武夷山国家公园森林生态系统碳储量及固碳潜力”等科研项目；探索建立监测指标评价体系，不断提升科研监测水平。

二是科普全民化。持续推进科普展示馆项目建设，启动三港宣教馆、博物馆改造提升项目，建立健全管理站宣教室，打造“三馆六室”科普宣教阵地；持续开展“关注森林·探秘武夷”生态科考、科普进校园等主

题活动，立足国家林草科普基地，探索国家公园自然教育实践，以案释法开展警示宣传，提高公众生态保护意识。三是**游憩生态化**。配合地方政府推进自然观光向生态游憩、森林康养转变，打造东西穿越、文化传承游学体验、森林生态系统体验、天池生态系统研学体验等“一穿越三体验”生态游憩线路，并合理布设生态驿站，为访客提供游憩、科普、研学等必要的引导、补给、救助服务。建立VI视觉识别系统，推进生态旅游景点各类标识标配相统一。联合摄制《武夷山国家公园·四季》《武夷山·我们的国家公园》大型纪录片，举办武夷山国家公园主题摄影大赛，在10个社区设立户外全彩LED屏，特聘一批社会优秀讲解员和志愿者，引导全社会广泛参与，深入诠释自然与文化遗产保护价值，传播国家公园理念，讲好国家公园故事。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53.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6
九、其他收入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4.31
十、上年结转结余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933.7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01.0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053.88	支出合计	16053.88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收入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拨 款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收 入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 结转 结余
合计		16053.88	16053.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6	25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250.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	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98.72	19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51.54	5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1	104.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1	10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29	8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33.79	12933.7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933.79	12933.79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933.79	12933.79										
213	农林水支出	2701.07	2701.07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01.07	2701.07										
2130201	行政运行	1977.98	1977.98										
2130204	事业单位	287.09	287.0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0	4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5	63.75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3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053.88	2684.09	13369.79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6	250.96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250.96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	0.7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2	198.72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4	51.54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1	104.31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1	104.31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29	89.29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0	0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33.79		12933.79	0	0	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933.79		12933.79	0	0	0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933.79		12933.79	0	0	0
213	农林水支出	2701.07	2265.07	436	0	0	0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01.07	2265.07	436	0	0	0
2130201	行政运行	1977.98	1977.98		0	0	0
2130204	事业单位	287.09	287.09		0	0	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0		40	0	0	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6		396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5	63.75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053.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4.31
		十、节能环保支出	12933.79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2701.07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63.7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16053.88	支出合计	16053.8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6053.88	2684.09	13369.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0.96	250.9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0.96	250.9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7	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2	198.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4	51.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31	104.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31	104.3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9.29	89.2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5.02	15.0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933.79		12933.79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2933.79		12933.79
2110406	自然保护地	12933.79		12933.79
213	农林水支出	2701.07	2265.07	436
21302	林业和草原	2701.07	2265.07	436
2130201	行政运行	1977.98	1977.98	
2130204	事业机构	287.09	287.09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40		4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96		3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5	6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5	6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75	63.7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无	无	无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无	无	无

备注：本部门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6053.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51.9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01.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0	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2	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99	其他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84.0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12.92
30101	基本工资	452.28
30102	津贴补贴	296.76
30103	奖金	765.9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65.8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1.5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3.0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4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77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0.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0.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5.52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4.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1101	资本金注入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13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73.2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0
2、公务接待费	15.2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48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3年省级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 部门 名称	专项 资金 立 项 名 称	专项 资金 管 理 办 法 名 称	立 项 依 据	执 行 年 限	实 施 规 划	支 出 级 次	总 体 绩 效 目 标	资 金 拼 盘				资 金 分 配 办 法 及 支 出 标 准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财 政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武夷山 国家公 园管理 局	国家公 园生态 保护专 项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 林业局关于印发福建省省 级以上财政林业相关专项 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闽财资环〔2021〕 17号)、《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林业局关于印发 (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资 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闽财资环〔2021〕 18号)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 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 办法(试行)的通知》(闽 政办〔2020〕34号)、《福 建省林业局福建省 发展 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自然 资源厅关于印发武夷山国 家公园总体规划及 专项 规划(2017-2025年)的 通知》(闽林综〔2019〕62 号)	3	生态公益 林、天然 林面积保 持稳定。	省本 级 支 出	计划完成133.7万亩以 上生态公益林管护、完 成123.3万亩林权所有 者补偿、实施1项国家公 园宣传工作,提升改造3 个管 护设施,生态公益 林生态功能持续增强, 生态补偿效益得到显 现,国家公园自然生态 系统保持完好,生物多 样性持续提升。	3144.79	3144.79			因素法,林权所 有者补助标准3元 /亩,公益林(经 济林和竹林)补 助标准28元/亩, 公益林(乔木林 和其他)补助标 准29元/亩。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3年，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收入预算为16053.88万元，比上年增加5789.65万元，增长56.41%，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支出预算。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6053.88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6053.88万元，比上年增加5789.65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支出。其中：基本支出2684.09万元、项目支出13369.79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6053.88万元，比上年增加6594.65万元，增长69.72%，主要原因是增加中央财政安排的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支出。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国家公园宣传、基层管理站征地及前期费用等，同时合理保障了生态公益林保护提高标准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0.7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经费支出。

(二)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98.72 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三)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1.54 万元。主要用于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四)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89.89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五)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15.02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六) 2110406-自然保护地 12933.79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公园科普展示馆建设、生态公益林补偿、林权所有者补助、农村人居环境治理补助、国家公园管理与建设、林业执法体系建设等支出。

(七) 2130201-行政运行 1977.98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基本支出。

(八) 2130204-事业机构 287.09 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 2130206-技术推广与转化40万元。主要用于林业科技推广与转化。

(十) 2130299-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396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公园科研调查监测与科普教育等支出。

(十一) 2210201-住房公积金63.75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2684.09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313.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370.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

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3年预算安排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计划安排2人次因公出国（境），参加国际业务交流。

（二）公务接待费

2023年预算安排15.2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上级领导及其工作人员、兄弟省（市）来宾、来我局联系工作的有关单位客人等接待活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3年预算安排4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万元，比上年增加6万元，增长14.3%，原因是上年购置一般公务用车1辆和应急保障用车1辆，本年相应增加车辆运行维护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47.5万元，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车辆购置预算，相应减少了公务用车购置费。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年，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分别为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绩效目标、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6495.79 万元。

(二) 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国家公园生态保护专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建立武夷山国家公园生态补偿机制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闽政办〔2020〕34号)、《福建省林业局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福建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武夷山国家公园总体规划及专项规划(2017-2025年)的通知》(闽林综〔2019〕62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一是政策较为成熟。生态公益林、林权所有者补偿、重点生态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制度均已实施多年,中央和省级财政安排的生态补偿资金足额到位,资金使用管理规范、安全、有效;全省重点生态公益林得到有效保护,森林生态服务功能逐步提高;生态公益林管护机制不断完善,形成护林员日常监督管理和定期考核制度;国家公园生态公益林面积基本保持稳定,国家公园与林权所有者的关系和谐稳定。二是组织保障较为有力。经过四年多国家公园体制试点,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及其所属单位具备较高的监管能力和管理水平,已形成了一套科学规范的管理操作模式,资金使用规范有效,组织实施有保证。三是社会认可度较高。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实施近20年,重点区位商品林赎买等改革政策实施5年来,国家生态补偿政策宣传到位,群众生态保护意识增强,社会各界反映良好,政府、社会和群众对继续实施森林生态保护和补偿制度已经形成高度共识,群众满意度较高。		
专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144.79		
	财政拨款	3144.79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计划完成133.7万亩以上生态公益林管护、123.3万亩林权所有者补偿、实施1项国家公园宣传工作,提升改造3个管护设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100%
			国家公园公益林(乔木林和其他林)补助	≤29元/亩
			国家公园生态公益林补助面积	≥1292841亩

绩效目标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广告宣传牌	≥10 面
			防火队伍建设	≥1 支
			整治非法开垦及种植茶山面积	≥100 亩
			巡护队伍建设	≥1 支
			生态监测项目	≥2 个
		质量指标	国家公园森林火灾受害率	≤0.08%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国家公园生态公益林保有量	≥1292841 亩
		时效指标	生态公益林管护人员工资按月发放率	≥100%
			11 月份执法装备采购完成率	≥100%
	9 月份生态公益林补偿资金发放完成率		≥100%	
	0 月完成生态监测项目招投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教中心对社会开放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96.7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备注				

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3351.00	
	财政拨款：		3351.0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目标	加快武夷山国家公园科普展示馆项目建设，及时完成零星修缮、后勤管理等业务，确保年度后勤平稳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绩效目标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零星工程项目	≥1 个
			聘用(编外)人员	≥24 人
			武夷山国家公园科普展示馆建设项目	≥1 个
		质量指标	新建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聘用(编外)人员年度考核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10 月完成零星工程项目验收	≥100%
			按月发放聘用(编外)人员工资	≥100%
			6 月完成科普展示馆主体工程施工招投标	≥1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教中心对社会开放	≥100%
			方案设计提供科普展示与公共服务空间	≥55%
		生态效益指标	森林覆盖率	≥96.72%
			科普展示馆设计绿地率	≥3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科普展示馆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备注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 年,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49.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26 万元,

增长 44.8%。主要原因是：开展业务需要增加执法设备购置费、差旅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10834.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7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293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7426.4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武夷山国家公园管理局共有车辆 16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1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